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AC RESOURCES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須予披露的交易

收購首鋼福山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附屬公司透過在聯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首鋼福山13,364,416股股份（相當於首鋼福山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5%），總代價約為22,11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1.65港元。

於該收購事項前，附屬公司於該收購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聯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首鋼福山23,412,000股股份（相當於首鋼福山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44%），總代價約為40,774,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1.74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該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按獨立基準計算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訂立該收購事項毋須遵守披露規定。

由於該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與於該收購事項前12個月內進行的過往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收購事項連同過往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

收購首鋼福山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附屬公司透過在聯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首鋼福山13,364,416股股份（相當於首鋼福山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5%），總代價約為22,11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1.65港元。

於該收購事項前，附屬公司於該收購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聯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首鋼福山23,412,000股股份（相當於首鋼福山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44%），總代價約為40,774,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1.74港元。

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持有首鋼福山66,776,416股股份，相當於首鋼福山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26%。

由於收購事項於公開市場進行，本集團無法確認收購事項的對手方之身份。然而，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的對手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代價

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約為62,889,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將由本公司之內部資源以現金悉數繳付。

收購事項之代價乃參考進行相關收購時首鋼福山股份於聯交所的當前成交價而釐定。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為一間具規模的投資基金及商品貿易公司，並於天然資源公司擁有策略性權益，其主要業務包括專注於金屬、採礦及能源的主要策略投資、資源投資和商品貿易業務，以及金融資產投資。

有關首鋼福山之資料

首鋼福山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9)。首鋼福山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焦炭開採、焦煤產品之生產和銷售。

根據首鋼福山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首鋼福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除稅前及除稅後綜合淨溢利以及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淨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綜合淨溢利	1,639,709	1,647,618
除稅後綜合淨溢利	1,151,928	1,182,5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資產淨值	16,775,806	17,375,683

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重點物色全球資源行業(涵蓋資源投資及主要策略投資業務分部)之上市證券投資機遇。

首鋼福山於其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宣派中期股息8.5港仙，中期收益率為5.2%。此舉進一步加強首鋼福山派付優厚股息之近期往績記錄，其於二零一八年共宣派股息16.8港仙。經考慮首鋼福山之財務表現，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乃具吸引力之投資，能提升本公司之投資回報。

由於收購事項乃按市場價格進行交易，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該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按獨立基準計算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訂立該收購事項毋須遵守披露規定。

由於該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與於該收購事項前12個月內進行的過往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收購事項連同過往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該收購事項」 | 指 | 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透過在聯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首鋼福山13,364,416股股份，總代價約為22,11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
| 「收購事項」 | 指 | 該收購事項及過往收購事項； |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04）；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過往收購事項」	指	附屬公司於該收購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聯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首鋼福山23,412,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40,774,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首鋼福山」	指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9），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亞太資源亞洲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Brett Robert Smith先生(副主席)及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蘇國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鄭鑄輝先生及王宏前先生

* 僅供識別